



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

审计结果公告

2022 年第 33 号
(总第 284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办公室

德保县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相关政策落实和资金以及扶贫项目 资产管理情况审计结果

(2022年12月28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自治区审计厅派出审计组，自2022年6月8日至8月15日，对德保县开展了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相关政策落实和资金以及扶贫项目资产管理情况审计。审计工作得到了德保县人民政府和有关单位的支持和配合，进展顺利。德保县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并对此作出了书面承诺。自治区审计厅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现将审计结果公布如下：

一、审计基本情况

此次审计紧紧围绕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产业帮扶相关政策落实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以及扶贫项目资产管理情况，共组织10名审计人员，抽查资金257,717.76万元（占当地同期产业帮扶资金投入的76.49%），涉及项目22个、单位15个、乡镇10个、行政村11个，入户走访农户81户。审计组紧密结合审计实施方案内容，通过采取查阅资料、现场核实、入户走访等方式，克服疫情带来影响，认真组织审计，顺利完成了此次审计工作任务。

二、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德保县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聚焦产业帮扶项目建设和后续培育，推动产业扶持政策落地生效，着力提高脱贫群众家庭收入，夯实脱贫群众和乡村振兴物质基础。但此次审计也发现德保县人民政府存在部分村集体经济收益金未分配、联农带农政策落实不到位、部分产业项目资产闲置等方面的问题。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产业帮扶项目建设和后续扶持方面。主要是特色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未细化。

（二）联农带农机制建立健全情况方面。主要是部分产业项目未与脱贫群众建立稳固的利益链；部分产业项目未带动脱贫群众持续增收。

（三）产业帮扶资金管理方面。主要是部分产业项目未及时完工，资金使用效益不高。

（四）扶贫项目资产管理方面。主要是扶贫项目资产底数不清；部分产业项目效益不佳；部分产业项目资产闲置；部分公益性资产运营管护不到位；部分扶贫项目资产分类不准确；部分扶贫项目资产未进行确权登记；扶贫资产确权登记金额不准确。

四、审计处理情况及建议

针对上述问题，自治区审计厅依法出具审计报告，并提出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加强产业项目后续培育，发挥扶贫产业的联农带农效益；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监管，促进资金发挥效益；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确保扶贫项目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中持续发挥效益；进一步抓好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推动规范管理、完善制度、防范风险等审计意见和建议。

五、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德保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针对报告反映的问题举一反三，追根溯源，并认真落实整改，同时建立长效机制，完善制度，防止类似问题再度发生。此次审计共发现问题36个，截至2022年11月25日，审计发现问题已完成整改30个，持续推进整改6个。具体整改结果由德保县人民政府向社会公布。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主办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

编 辑：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办公室

通讯地址：南宁市民族大道 98 号

电话号码：0771 - 5800265

邮政编码：530022

